



● 刘建安 著

很 近 很 近 的 过 去

· · ·

中國文藝出版社



很近很近的过去

刘建安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很近很近的过去……

刘建安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

一二〇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印张 3插页 160千字

1988年3月第1版 1988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2,750册

*

ISBN 7—5059—1161—3/I·110

书号：10355·1161 定价：2.40元



作者像

作者小传

刘健安，共和国同龄人，生于洞庭湖滨的靖港镇的小邮局里。在南岭山脉底下的“湘南第一墟”——坡村墟，度过难忘的童年和少年时光。一九六六年高中毕业后又返回洞庭湖区插队落户。当了几年农民之后又去湘西修铁路，长沙修湘江大桥，后又进长沙红旗织布厂当学徒，共干了六年的染色工。一九七七年有幸考入湖南师大中文系，一九八二年大学毕业分到湖南电视台任专业编剧至今。

一九七一年开始文学创作，迄今发表中篇小说九部，电视剧九部，电影三部，同时也创作短篇，散文，报告文学，其中中篇小说《珍珠湖》获全国首届青年文学创作奖，短篇《洞庭纤夫》获湖南省首届文学奖。电视剧《乌金的儿子》获全国首届“乌金奖”，电视剧《艰难的采访》获中南五省第二届“金帆奖”一等奖。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中国电视家协会会员

湖南电视家协会理事

湖南当代文学研究会理事

中国文学协会会员

我的记忆说：“我曾做过那件事。”但我的
骄傲却说：“我没有做过。”两者坚持不让，但
最后我的记忆让步了……

尼采

我不悔恨，不呼喊，也不哭泣……

叶赛宁

人们往往很容易感叹很久很久的过去，而往往容易忽略很近很近的过去……

题记

世界上总有些事情发生得太突然，太奇怪了，令人震惊，茫然，无所措……

这是一年的最后一个周末。下午。电视台的编剧文戈从经济特区体验生活回来了。他并非有意选择周末这一天回来。对于他这个独身汉子来说，一个星期中的任何一天到家都无所谓。没有人喜悦，也没有人忧愁。只不过因为从那个现代化的新型城市飞到他工作单位所在的这个古老城市的飞机航班，每星期只有周末这一趟。他乐意乘飞机，不怕摔下来。

在天上，偌大的“波音747”客机象一只小船，在茫茫云海上轻轻徜徉，给人无边无际的空灵感。

落到地上，天阴沉沉，冷嗖嗖。他连忙将一直敞开的银灰色羽绒服的拉链拉严，寒气依然逼人。

照例没有人接他，这些年来，他已渐渐习惯了，也不羡慕人家。

他孤独地坐在民航进城的大轿车的最后面，望见那些被亲人接着的旅客有说有笑，他将头转望窗外。

“嗬，树叶落尽了！”

机场通往城里的大路两旁的法国梧桐光秃秃的，裸露着灰白的身子。

每个人都有转移注意力的自我解脱法。

不过此时的文戈也确有感叹。这趟差出去的时间不短啊，跳过了整整一个秋季。走的时候，来乘机的路上，大轿车虽在绿荫走道里行驶，还是热得喘不过气来。

“门缝里大概塞满信件了……”

他的思想忽又跳到这里。每次出差回来，他总会在他那间小屋的门底下捡到一些有趣的信件。这也许与他是个独身汉，与他在影视界渐有点小名气有关。

如是想来，他那轮廓分明的嘴角泛起一丝苦涩的笑。

真见鬼！又想到信！信！信……这些年来，你的故事，不就是缘起于信吗？天知道，以后的信给你带来的又将是什么呢？福耶？祸耶？……

文戈在民航大楼下了车，又换乘了两趟公共汽车，才回到电视台。这比他在空中飞行的时间还多了好几分钟。

他回到了他那间小屋前。门上织满了蜘蛛网，一只大蜘蛛惶恐地瞪大眼睛盯着他。门的底缝倒是溜光溜光的。有一只勉强塞进去的牛皮纸大信封还露出一点点小角。

他放下旅行箱，从附近找到一根小棍子，轻轻将蜘蛛网拨开，那只大蜘蛛用人想象不出的速度，倏拉一下就爬到高高的屋檐底下去了。

他打开门锁，轻轻推开门。地上果然躺着不少信件。

他小心翼翼地迈过这一摊信件，疲倦地放下旅行箱。他没有急于弯身去拾取地上的信件。拉过一张椅子，用手抹抹灰，望着这一摊信件，然后点上一支烟，慢慢地抽着，目光慢慢地扫量着这些信件。他要从信封的大小，厚薄以及字迹上，辨认哪是所谓的急件，哪是朋友们一般问候的函件，哪是读者来信。然后再拆

开来证实自己的判断能力。这大概是他怪癖之一，也是他这独身汉长期漂泊归来之后，解除疲乏的一个乐趣吧。

他数了数，有三十几封信，有十几份刊物，还有一封电报。他先拆开电报看了。扯蛋，一封失效电报。一家刊物两个月前拍来的电报，他的一篇文章被采用了，要他速寄近期照片一张，个人简历一份。他拾起近旁一封信。端端正正的颜体字。他认出这是一位同学来的。此君无事不登三宝殿，大概有要紧事。他拆开一看，糟糕，真对不起，又过期了。此君定于国庆节结婚，还夹了一张大红请柬。他的目光继续慢慢扫视……

突然，停在一个蓝色的信封上。这信仿佛很害羞似地，羞答答地躲在屋角里，而且身子俯卧着，生怕人家看到它的脸面。

朋友的信？

读者的信？

他猜谜似地猜测着。兴趣上来了。

天蓝色。意味着理想与美好的梦幻，或者是永恒的爱情……

难道又是哪位多情的少女慕名寄来的，感情有点“那个”的信？

近两年来，由于一家青年杂志“不慎”暴露了他这位在创作上有所追求的电视编剧，仍是“孤家寡人”，他已经收到好些感情有点“那个”的信了，有的甚至还夹来了笑吟吟的玉照。这次出差前，善良的传达室何大爷还急急忙忙送来一封信，说是一位姑娘送到传达室来的，再三请求一定要赶快给他。他奇怪地打开信封，呼地飞出一只花蝴蝶……

他叹口气，站起身，慢慢将地上的信件拾捡起来。他虽然有点可怜那怯生生躲在一旁的天蓝色信封，但他也只能最后才拾起它。

下意识地瞟了一眼。

他手一哆嗦，信又飘飘落地。

天哪！是她？……是那“走运的乡下姑娘”？……

天蓝色的信露出了脸面。那潇洒而又掩不住女孩子秀气的笔迹，明白无误地表明确实是她，是那“走运的乡下姑娘”的来信。

太突然了！太突然了！

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然而，那熟悉的字体化成她那傲气的嘴，满含讥讽地：“怎么，不敢看信？胆小鬼！……”

“走运的乡下姑娘”是大学同班同学白丹的诨号。在大学，他们中文系七七级的同学们似乎兴起诨号，什么“自由电子”、“吉普赛女郎”、“玻璃大少爷”、“矮子大兵”、“朦胧诗人”、“田径皇后”，……等等，甚至连老师也给送诨号，那位从美国回来定居的老教授，就被同学们暗地称为“怪老头”，系里管政工的那位副主任被称为“党八股”。而他文戈当然也少不了有个诨号，叫什么“孤独的狼”。这难听的诨号幸好传播范围极小，只有他和那“走运的乡下姑娘”知道，这是她起的……

他挠着那一年四季蓬乱而带点卷曲的头发，狠狠地吸着烟，在积满灰尘的房间里踱来踱去。

是的，他真不敢看信。不是怕信里又飞出花蝴蝶来扰乱他那死去了的心，也不是怕里面爬出一条毒蜈蚣来咬着他……

到底怕什么？连他自己也说不清。

三年了，整整三年了，他有意识地要忘却她。可不是么，他连她的徽记也忘了。那是一个晴朗的春天，他们坐在校园僻静的自卑亭里。雨后初霁，天空一碧如洗，她久久地凝望着蓝莹莹的天空，突然激动不已地大声说道：“假若每一个人都能选择一

种色彩作为自己的徽记的话，那，我将毫不犹豫地选择天蓝色！”

他不由得又瞟瞟落在地上的天蓝色信。那写得大大的熟悉字体，仿佛又一次大声地嘲笑着他：“哼，到底是胆小鬼！连区区一封信都不敢看！……”

是呀，我为什么这么胆怯？！

他被激怒了，扔掉烟头，一步跨上前，重新拾起信。

信，很薄很薄，很轻很轻，仿佛里面什么东西也没有。难道是她故意唤起我对她重新思念的恶作剧？

三年了，他早已发誓不见她，不想她，捱过多少痛苦的折磨，心境总算渐渐平静了，而此时此刻……

当然，他如果将信立即扔到废纸篓里，也许只阵痛一阵子，心境又会渐渐平静的。而她也是个自尊心极强的姑娘，不会再给他来信了的。然而，这不是他文戈的性格。

就将它当做是挑战吧！

他到底还是拆开了信，尽管手指有点哆嗦。他抽出一张薄薄的小纸片，这是一封短得不能再短的信。

“文戈，近好，星期六能来我处一趟吗？白丹。”

星期六？不就是今天吗？

他看看手腕上新买的那块带星期日历的全自动“双狮”表。星期格是红色的“6 SAT”，时间是下午六时零三分。

三年了，她到底写信来了，而且是邀请信，看来，事情比预想的更复杂了。去不去呢？

他又点上烟，皱着眉头，思索着。

三年了，我为何那么害怕见她，甚至偶尔听到有人提起她的名字，心就莫名其妙地悸动？难道我们中间有暧昧关系？没有，

绝对没有，我敢对天发誓！

那到底为什么害怕见到她呢？我讲不清。世界上有许许多多的事情是解释不清的。

难道是我害怕这“走运的乡下姑娘”缠上我这小有名气的电视编剧吗？笑话，纯属笑话。

她不是那种整日皱着布满细褶的眉头，愁着嫁不出去的老姑娘。毫不夸张地说，这个今年才刚刚进入第二十四个年头的姑娘（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她比我小整整一个年代呀！），是个人人见了都会动情的俊俏姑娘。用一支歌子里唱的：“……她的眉毛象弯月，她的身子象细柳……”当年她曾被男同学们捧为大学里的第一枝花。她一上舞场，那么多的男子象蜜蜂见了鲜花似地围着她转。哪怕性格再冷的男子见了都不免暗暗嫉妒。她岂止是漂亮风流，她还是我们班一位才女呀！大学毕业那年，她出人意外地报考了社会学硕士研究生，更出人意外的是，整整一个中文系唯她一人独占鳌头，吓煞一大片雄心勃勃的男子汉……。她更成了人们心目中的公主。

假若我没有那件痛苦的事，也许……

“她找我到底要干什么？我去不去呢？”

一支烟又抽得快烧着指头了，文戈还是拿不定主意。

算一卦吧！

他叹口气，打开旅行箱，取出一付精致的塑料扑克牌。这些年来，他这“孤独的狼”比以前更孤独了，甚至有点变态。尤其是回到单位，他几乎足不出户，唯一的消遣就是玩扑克牌算命。他已经收集了日本、英国、德国、香港的十几种扑克牌算命法。每当一件事决断不了的时候，他不象一般人靠投硬币来决定，而

是玩那更博大精深的扑克牌算命法。这似乎已是他的又一个怪癖了。当然他有他的理论根据，他并不迷信。

这回他玩的是威尔士算命法。就是将去掉大小王的五十二张牌，分成四行依次放牌，边放边按同花大小顺序收牌，如果到最后只剩下四张老“K”的话，那就得认命了，这是非干不可的上卦。不过这种运气可不是那么容易碰上的。据传授此法的那位“算命大师”宣称，成功的概率只有万分之一。

他一本正经地端坐桌前，开始放牌。第一张放上去的就是老“K”。这种算卦法最忌一开始就出大牌。若是往常，他会不愉快地皱皱眉头，这意味着“命”不顺。然而此时他却有些高兴。算不通才好哩，命中注定，不与她见面。

可是，接下去接二连三都是小牌了，到最后，竟然出现令他瞠目结舌的结果。黑桃“K”，红桃“K”，方片“K”，草花“K”，百年难遇的最好牌型，上上卦！

天哪！看来命中注定非见她不可了！

他沮丧地站起身，又使劲挠挠蓬松的乱发。

去就去吧，就象一支流行歌子里所唱的那样：“……今生我俩的缘已尽，请你忘记我，就算和你再相见，见了我又如何？……”

文戈骑着公用的那辆唯铃铛不响，全身都响的破自行车，吱吱嘎嘎地上路了。

如果他与她相隔天远地远，三年不见，有情可原，然而他们却是咫尺天涯呀！

电视台在城之东，白丹攻读社会学硕士学位的麓山大学（也是文戈的母校）在城之西。中间虽然隔着一条河，当然不是王母

娘娘划开牛郎织女的银河，而是那条一年四季极少动气，温柔娴静得象贤妻良母的湘江河，而且还有一座象彩虹一般美的大桥连接着……

如果乘汽车的话，顶多个把小时就可以到。电视台附近就有一路公共汽车直达那里。踩自行车也顶多个把小时的路程。

冬日的天黑得早。

文戈刚上路的时候，天还有点朦朦胧光，当他好不容易从拥挤的城市怀里挣脱出来，来到湘江大桥时，天已黑尽了。江风凛冽，桥上那雁翼形的路灯，摇摇晃晃地泛着惨白的光。路人不多，匆匆忙忙。桥下的江流，象操劳过度的农妇，倦乏极了，蜷缩着身子侧卧着，轻轻呻吟着……

现代人建桥，一般都喜欢修得平平坦坦的，而这座桥，却象要与这座古老城市的风格保持一致似地，修得象古老的石拱桥一样，中间高高隆起。

隆起的地方是第六个桥墩的部位。

文戈突然刹车，在这里停了停。

这就是我与她初次见面的地方。

看来，我不得不承认“无巧不成书”是创作的普遍规律。虽然我最厌恶胡编乱造，最讲究顺乎自然，然而，生活本身确有许多多的戏剧性。

那天晚上，假若我不进城去拜望一位亲戚，假若有夜班车，假若我不急于赶回学院，也许，我们的相见就是在大教室里，在全班点名查考勤的时候，那时，她会发现，喏，叫文戈的就是喜欢坐在最后面的那位沉默寡言的“卷毛”。我会发现，喏，那位漂

亮的姑娘叫白丹？……如此而已，并不会留下太深的印象。

那是刚入学第二天的晚上，我从亲戚家里出来，没有赶上最后一趟夜班车，我谢绝了亲戚热情的留宿，我不好意思让住房太紧张的亲戚打地铺睡觉，我睡在高床上也不会安逸的。再说我不能刚入学两天就留下不假外宿的恶名。

这是初春的晚上，春寒料峭，下着毛毛雨。桥面滑得象打了蜡。夜深了，几乎没有行人，我低着头急匆匆地赶路。

快到第六号桥墩的地方，我猛一抬头，突然怔住了。

路灯杆底下，一个小姑娘好象忧心忡忡地在徘徊。

想自杀？

我的心骤然揪紧。

据说，这座桥被人称为这个城市的美国旧金山的“金门大桥”。自建成以来，常常有落魄失意的，蒙骗失恋的，跑到这个地方，翻过桥栏杆往江里跳……

我再一细瞅，这姑娘看样子来自农村，扎两条小辫，穿件显得宽大的花棉袄，心神不宁地左顾右盼。

莫不是从乡下逃婚出来的？一时想不开？

我不由得紧走几步，趋近前去，但我倏地又停住了。

毛毛细雨中，路灯光象失眠症严重人的脸色，苍白中带点青绿。

姑娘惊疑惶惑地盯着我的逼近。

我突然意识到自己是不是有点冒失。在这种天气，黑黑的夜里，我冲过去干什么？

她在盯量我，警觉地盯量我。她那目光好厉害。犹如两道闪电触得我身子发麻。

我突然慌忙改变方向，匆匆贴着另一边桥栏杆，离她远远的。

过去。

“同，同志，请，请问问……”

乡下姑娘突然冲着我背后，急促地叫道。

我站定，转过身。

她跑上来几步，焦灼不安地急问：“请，请问，去麓山大学怎么走？”

我抬手指指江那面。夜的麓山，此时黑魆魆的，活现一头蹲伏着的猛兽。

她抬眼望望，眼里闪过些许恐惧，但旋即咬咬嘴唇，向我道声谢谢，回转身子，走到路灯柱下，拿起一个印花大被包，还有一只沉甸甸的麻线网兜。

她到底是干什么的？

我困惑了，这乡下姑娘看上去才十六、七岁。她要到麓山大学寻亲访友？这几年常有些不安于农村生活的姑娘进城来找出路。

我的善良又上来了。我见她吃力地拎着被包，拎着网兜，就走过去，轻轻说帮她拿点东西。她又是惊疑，警惕地盯着我。我指指胸前那枚佩戴不到一天的崭新校徽。她这才轻轻抹抹粘在眉毛、眼睫毛上的雨水，羞怯地笑笑，说声谢谢。

为了不致使她害怕，怀疑我的为人。我拎着那沉甸甸的麻线网兜，默默地走在前头。她也默默地跟在后面。

一直到了麓大校门口，我将麻线网兜交还给她，这才开腔告诉她，有什么事可以问问门卫。

她接过网兜，突然朝我恭恭敬敬地鞠了一个躬。

我慌忙摆手，急急忙忙走了……

第二天是正式开课的日子，临上课之前，系学生干事忽然将